

广东省林业厅

全国林业系统先进集体劳动 模范先进工作者推荐对象公示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林业局关于评选全国林业系统先进集体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通知》(人社部函〔2017〕1919号),经全国林业系统先进集体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评先表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初审反馈,我省推荐佛山市云勇林场、韶关市乐昌市龙山林场、东莞市银瓶山森林公园、中山市国有森林资源保护中心、广东省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等5个单位为全国林业系统先进集体表彰对象;广州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办公室饲养员林兆铭、深圳市仙湖植物园管理处保种中心主管谢锐星、广东省龙眼洞林场王锋等3人为全国林业系统劳动模范表彰对象;广东省林业厅林权争议调处处副处长邓焕清、梅州市国有七畲径林场场长刘展林、阳江市生态公益林管理中心副主任邹基梅、肇庆市怀集县林业技术推广中心主任赵会吉、云浮市罗定市林业局副局长蓝其富等5人为全国林业系统先进工作者推荐对象(相关基本情况及事迹材料附

后)，现予以公示。

在公示期限内，个人和单位均可通过来信、来电、来访等形式，向省林业厅人事处反映公示对象在政治表现、工作业绩、贡献大小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以个人名义反映的提倡签署或自报本人真实姓名；以单位名义反映的应加盖本单位印章。

反映公示对象的情况和问题，要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得借机诽谤和诬告。

公示时间：从9月18日至9月23日止。

受理单位：省林业厅人事处

地 址：广州市中山七路343号

邮政编码：510173

联系电话及传真：020-81833546



全国林业系统先进单位、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推荐对象基本情况

推荐单位：广东省林业厅

填表日期：2017年9月15日

一、全国林业系统先进单位推荐对象汇总表

| 序号 | 先进集体名称 | 集体性质 | 集体级别 | 集体人数 | 集体负责人姓名及职务 | 集体所属单位名称 | 备注 |
|----|------------------|------|------|------|------------------|----------|----|
| 1 | 佛山市云勇林场 | 事业单位 | 正科 | 40 | 苏木荣 场长 | 佛山市林业局 | |
| 2 | 乐昌市龙山林场 | 事业单位 | 副科 | 51 | 林军 场长 | 乐昌市龙山林场 | |
| 3 | 东莞市银瓶山森林公园 | 事业单位 | 正科 | 46 | 韩锡君 公园总支书记、主任 | 东莞市林业局 | |
| 4 | 中山市国有森林资源保护中心 | 事业单位 | 正科 | 30 | 蒋谦才 主任 | 中山市林业局 | |
| 5 | 广东省林业厅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 机关 | 正处 | 5 | 曾伟才 主任 | 广东省林业厅 | |

二、全国林业系统劳动模范推荐对象汇总表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政治面貌 | 学历 | 学位 | 工作单位 | 单位性质 | 职务 | 行政级别 | 职称 | 通信地址 | 邮编 | 备注 |
|----|-----|----|----|------|----|----|-----------------|------|-----|------|-----|----------------|--------|----|
| 1 | 林兆铭 | 男 | 汉 | 群众 | 高中 | | 广州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办公室 | 参公单位 | 饲养员 | 无 | 无 | 广州市环市东路348号 | 510060 | |
| 2 | 谢锐星 | 男 | 汉 | 群众 | 本科 | 学士 |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管理处 | 事业单位 | 主管 | | 工程师 | 深圳市罗湖区仙湖路160号 | 518000 | |
| 3 | 王锋 | 男 | 汉 | 中共党员 | 本科 | | 广东省龙眼洞林场 | 事业单位 | 科长 | 高级 | 工程师 | 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332号 | 510520 | |

三、全国林业系统先进工作者初审推荐对象汇总表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政治面貌 | 学历 | 学位 | 工作单位 | 单位性质 | 职务 | 行政级别 | 职称 | 通信地址 | 邮编 | 备注 |
|----|-----|----|----|------|----|----|-------------------|------|-----|-------|-------|--------------------|--------|----|
| 1 | 邓焕清 | 男 | 汉 | 中共党员 | 本科 | 学士 | 广东省林业厅 林权争议调查处 | 机关 | 副处长 | 副处 | 讲师 | 广州市荔湾区 中山七路343号 | 510173 | |
| 2 | 刘展林 | 男 | 汉 | 中共党员 | 大专 | | 梅州市国营七畲径林场 | 事业单位 | 场长 | 正科 | 工程师 | 广东省梅州市 五华县棉洋镇径顶 | 514441 | |
| 3 | 蓝其富 | 男 | 汉 | 中共党员 | 大专 | | 罗定市林业局 | 机关 | 副局长 | 副科 | 助理工程师 | 云浮市罗定市 兴华一路147号 | 527200 | |
| 4 | 邹基海 | 女 | 汉 | 党员 | 本科 | | 长春市生态公益林管 理中心 | 事业单位 | 副主任 | 高级工程师 | | 长春市春城海城街 北六巷13号 | 529600 | |
| 5 | 赵会吉 | 男 | 瑶 | 群众 | 本科 | 学士 | 怀集县林业 技术推广中心 | 事业单位 | 主任 | 工程师 | | 怀集县怀城镇沿江 中路139号 | 526400 | |

全国林业系统先进集体劳动 模范先进工作推荐对象事迹材料

一、先进集体

(一) 佛山云勇林场

该林场基本情况见上表，从 2002 年起，云勇林场利用 10 年时间将原来以杉树、松树为主的纯针叶林改造成为用乡土阔叶树种、珍贵树种、景观树种的生态公益林。森林覆盖率达 94.9%，促使林场成功转型为生态公益型林场。积极探索生态林造林模式，从造林技术参数、优良树种品种选配及管护措施等总结了适合当地的林相改造模式，率先成功转型为生态公益型林场，为广东省生态公益林改造提供样本。高度重视森率防火工作，不断建立完善森林防火管护体系，加强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和完善扑火装备；保持 38 年无山火好纪录。率先启动国有林场改革，自 2011 年 1 月起转制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断优化森林景观，打造城市绿肺，已成为周边城市市民休闲、娱乐郊游好去处，2016 年吸引游客 20 人次以上，2016 年 9 月，获得“中国森林体验基地”称号。

（二）乐昌龙山林场

该林场基本情况见上表，龙山林场坚持科技兴林道路，长期与林业科研机构合作，自主研发和参与了高等院校的林业科学项目，同时承担“国家林木良种基地”和“国家级木兰科种质资源库”两个基地的建设；成为我省唯一一个同时承担两个国家级基地建设的县级林场。通过创新杉木高世代种子园营建和管理技术，龙山林场杉木种子园营建技术领先全国，种子园单位面积连年产量居全国最高水平，成功的解决了全国杉木种子园产量高产稳产问题和种子园植株截杆矮化等技术难题。2012 年《杉木系统改良与无性系选择》获得广东省人民政府科学技术二等奖；2016 年获得国家林业局“全国生态建设突出贡献”先进集体荣誉称号；2017 年《杉木系列良种推广》、《松树插穗圃营建管理技术推》、《广东省石灰岩山区造林树种选择和造林技术推广》同时获得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二等奖。

（三）东莞银瓶山森林公园

该单位基本情况见上表，其前身为东莞市国营清溪林场建场于 1958 年，长期以来，林场以林木砍伐为主要经济来源，1999 年响应国家封山育林的号召，进行生态转型。2009 年，以场园合并为试点，国营清溪林场在全国率先开始了国有林场改革。

公园在 2009 年底率先完成了国营林场改革的华丽转身，

森林资源保护和监管机制得到健全，绿色发展方式深入人心，职工生活得到改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明显。

开园之初的 2010 年，公园转变围绕“门票经济”发展的传统思路，践行共享发展理念，决定门票免费，为城市密集的珠三角，贡献了一座 123.5 平方公里的天然大氧吧。2010 至 2016 年，公园共接待游客 1450 万人次，年均接待 207 万人次。2014 年 10 月，AAAA 级国家旅游景区创建成功，2015 年 12 月，获评“广东最美森林”。

（四）中山市森林资源管护中心

该单位基本情况见上表，其负责中山市森林资源管护及林业科学推广工作。下辖的中山树木园成为全省第一个以林科所范围改造为以林业生态科普科教休闲为特色的公共绿地并开放市民的范例，已成为中山市民休闲健身、科普教育的重要场所，建成后对周边环境的改善、人口聚集、地价提升等有更积极的作用，2016 年获广东省宜居环境范例奖。圆满完成中山市第一个市级森林公园——田心森林公园的建设任务。积极推进科学推广工作，科研项目多次获奖。包括《中山市野生植物多样性调查研究》项目获得中山市 2007 年科技进步一等奖；《土沉香植物资源保育研究》项目获得中山市 2006 年科技进步二等奖、《四药门花保护生物学研究》获得 2011 年度中山市科

技进步二等奖；《广东省主要乡土阔叶树种栽培技术研究与应用》获得广东省农业技术推广三等奖；《五桂山维管植物名录》等 5 个项目获得中山市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周金顺等工作人员多次获得国家、省的荣誉。2001-2003 年周金顺获得全国森林防火工作纪念奖章，2011 年获得“全国林政先进工作者”；2012 年古建明同志荣获“全省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建设管理工作先进个人”荣誉；2012 年王家彬同志获得全省林业科技先进工作者称号。

（五）广东省林业厅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省防火办积极推进《广东省森林防火条例》的立法工作，2017 年 6 月 2 日通过广东省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实行，有效提升广东省森林防火防控能力，更好地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推动作用，标志着广东省森林防火工作迈上新台阶，得到了国家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的充分肯定。自 2010 年开展森林航空消防工作以来，共飞行 385 架次，760 小时（其中，吊桶洒水灭火 261 小时），有效扑救森林火灾 74 起。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工作方针，狠抓森林防火法治化规范化，周密部署各个时期的森林防火工作，突出重点地区的监管，不断加强森林防火能力建设，创造性高标准地抓好工作落实，全

省森林火灾受害面积控制在 0.5% 的指标范围内，没有发生重大以上森林火灾，为广东省实现绿色生态第一省作出了积极贡献。

二、劳动模范

(一) 林兆铭

林兆铭基本情况见上表，该同志中学毕业后在福州森林公园工作 5 年，2000 年厦门野生动物园工作 1 年，2001 年开始在肇庆野生动物保护中心高要保护点坚守 10 年，2011 年广州市野生动物救护中心工作至今。21 年来从事野生动物饲养、救护、繁育、观测、巡查，工作繁重而单调，他从未嫌工作苦，也从不怨自己做的事情不挣钱，他把保护、救助野生动物作为一生的事业，日复一日，年复一年。2014 年以来，林兆铭的事迹被羊城晚报、南方日报、南方都市报等多家媒体报道，2017 年 2 月更是登上中央电视台《朗读者》的舞台，为大家朗读了梭罗的《瓦尔登湖》，2017 年 5 月被评为“广州好人”。

(二) 谢锐星

谢锐星基本情况见上表，该同志自 1985 年从北京林学院(现北京林业大学)本科毕业以来，一直在一线从事生产工作。30 余年来，共选育园艺新品种近 2000 种，其中的优秀品种繁殖超过 500 万株，广泛应用于深圳等地的城市绿化工作中。

全面负责深圳市、中国科学院仙湖植物园保种中心的筹建、

运行工作，全面整合仙湖植物园内的科普实验园、非洲中心、国家蕨类迁地保护中心、苏铁种质资源保存中心等保种力量。将保种中心建设成为国家重要的植物战略资源的保种基地，建设成为设施齐全、功能全面的现代化保种中心，并建设一流的植物档案信息管理系统，为迎接第 19 届国际植物学大会打下坚实的基础。

积极参与科学研究并取得一定成果。参与的课题《野生苦苣苔科植物引种保育研究》已结题，作为编委参编的著作《中国石蝴蝶属植物》顺利出版，作为作者之一发表论文 9 篇。

2011 年，负责大运会应急保障用花生产工作，生产草花 60 万盆，2011 年获深圳市迎大运市容提升行动“先进个人”荣誉称号。2016 年作为深圳打造“世界著名花城”专家组成员，为深圳市城市绿化工作献言献策，助力深圳城市面貌的提升。

（三）王锋

王锋同志基本情况见上表，该同志连续多年主持完成“国家相思、红锥重点林木良种基地补贴”项目，保存了珍贵林木遗传资源 298 份，显著提高良种种苗生产水平，推广相思、红锥的林木良种 2.5 万亩以上，增益达到 15% 以上。

连续多年主持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有效控制了林场内松材线虫、金钟藤和薇甘菊等林业有害生物的发生，

使林场森林灾害达到林业厅下达的控制指标。

其参与的“黎蒴良种选育与高效栽培技术研究”项目获得2013年广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红锥优良品系示范与推广”项目获得2013年广东省农业科学技术推广二等奖，个人参与获得国家专利2项。

三、先进工作者

(一) 邓涣清

邓涣清同志基本情况见上表，该同志勇挑重任，全程参与论证、评估、修改等立法的各个环节，有力促进了《广东省林木林地权属争议调解处理条例》于2016年5月1日起颁布施行；撰写主编《条例释义》等4本达26万余字的条例宣讲教材及《贯彻条例遇到亟待解决问题40问》，有效帮助了基层同志学法用法办案，取得良好效果。撰写主编《广东省林权历史沿革》《林业识图用图》等5本共15万余字的调处实务手册和《林权争议调处政策法规汇编》27万余字的工具书，形成了一套系统的调处培训教材，填补了我省林权争议调处工作无教科书的空白，并被省市县多家法院系统收录存查。接访的上百件信访案，件件有落实；主办的40多宗“三跨”案件和省委省政府领导督办的重大信访案件，不畏艰难劳苦，踏山认界调查取证，敢于负责，进村入户为林农解疑释惑，不徇私情，依法依规公平公正

透明办案。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连续 3 年被省林业厅年度考核评为优秀，荣立三等功一次。

（二）刘展林

刘展林同志基本情况见上表，七畲径市级国有林场位于五华县棉洋镇，距离县城 58 公里。林场面积 6.32 万亩，最高海拔 1167 米，林场近半年时间浓雾缭绕中，职工多伴有职业病(风湿病)，将近两万亩林区未通林区公路，一直未能并入电网，只能使用场区内的小水电，烧灯管等电器损坏的事情在汛期时有发生。面对艰苦环境和外部因素巨变，职工收入降低等不利影响，刘展林处处以身作则，遵纪守法，廉洁自律，勇于和违法违规行为作斗争，保护着最优质森林资源，多年来未发生山火。

该同志百计千方谋划人员培训、林区道路建设、饮用水安全、电力设施改造、危旧房改造等方面资金，想方设法提高林场管理质量。积极推动国有林场改革，做好资源清查、信息提供、宣传教育等相关工作，顺利完成林场定性、定编、定员，为林场焕发生机打下坚实基础。

（三）蓝其富

蓝其富同志基本情况见上表，该同志为推动国土绿化，在创建全国绿化模范县（市）行动中做了大量工作，成绩显著，2005 年罗定市成功创建广东省林业生态县，并 2007 年罗定市被

授予全国绿化模范县（市）称号。该同志为推动林业生态建设工作发展，积极组织落实林业生态建设各项工作，2012年11月曾获云浮市科技进步三等奖；2016年，被全国绿化委员会授予全国绿化奖章。

积极贯彻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的决定。2012年以来，共组织完成造林作业面积17.3万亩（其中造林更新面积9.2万亩，补植套种面积8.1万亩），圆满完成了造林绿化任务，为推进林业生态文明建设做出了较大的贡献。

（四）邹基梅

邹基梅同志基本情况见上表，该同志2008至2012年，完成阳江市7个生态公益林造林项目的建设，造林面积共54217亩，完成率100%。合格率100%。2008年至今负责阳春市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的管理和发放，2013年邹基梅同志根据阳春市公益林的实际情况，探索出一条适合本市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的发放模式，按照这个发放模式，阳春市2013至2016年补偿资金均能按时，按要求将补偿资金直接发放到全市7.2万农户帐户，发放率每年均在94%以上，得到省生态中心的充分肯定。2014年，安排她到省林业厅召开的“全省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推进会上”作介绍具体做法和经验，成为广东先进典型。

该同志 2016 年被阳春市妇联评为“三八红旗手”，2017 年被阳江市妇联评为“三八红旗手”。2、2016 年当选为阳春市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2017 年当选为阳江市第七次党代会代表。

（五）赵会吉

赵会吉同志基本情况见上表，该同志 1996 年从华南农业大学林学院林学专业毕业，服从组织安排分配到怀集县林业科学研究所工作以来，一直工作在林业基层特别是林业科研和科技成果推广、营造林一线工作，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和良好的敬业精神，团结同志，主动加强学习，工作大局意识较强，切实履行职能，围绕我县林业中心工作，开展了多项林业科研攻关，大力开展新品种、新树种引种试验，推广应用林业新技术、新方法等，并作为主要技术骨干参与了怀集县创建广东省林业生态县、申报建设“中国竹子之乡”、创建全国绿化模范县和推进全县营造林特别是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的各项工作任务等不同时期的重点工作，发挥了重要的推动作用。2011 年肇庆市科技奖励三等奖，2012 年以来，深入贯彻执行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的决定，工作成绩分别于 2014 年、2016 年被省人民政府全省通报表扬。